

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

中交安协通〔2025〕12号

关于《智能网联交通通行安全管理系统微服务数据交互规范》《智能网联交通通行安全管理系统组成与平台架构》等2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道路交通安全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经审核，由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联合先导（苏州）数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、天翼交通科技有限公司、苏州科达科技有限公司、北京天耀宏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承担起草的《智能网联交通通行安全管理系统微服务数据交互规范》，联合同济大学、北京天耀宏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、先导（苏州）数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、天翼交通科技有限公司、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承担起草的《智能网联交通通行安全管理系统组成与平台架构》共2项团体标准符合快速程序立项要求，现予批准立项。

如有单位或个人对该 2 项标准项目存在异议，请在公告之日起 15 日内将意见反馈至协会团体标准化工作委员会秘书处。

联系人：孙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10-67152312、15210158801，
邮 箱：zgdxttbz@crsa.net。

附件：团体标准项目立项信息表



附件：

团体标准项目立项信息表

序号	团体标准名称	主要申请立项单位	联系人
1	智能网联交通通行安全管理系统微服务数据交互规范	公安部道路交通安全研究中心	安子恒
2	智能网联交通通行安全管理系统组成与平台架构		李小松